

私立育民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

課程發展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 簽到冊

編號	級職	姓名	簽到
1	代理校長	賀思安	賀思安
2	教務主任 兼任執行秘書	賀思安	賀思安
3	總務主任 自然科召集人	劉適源	劉適源
4	實習主任 兼任執行副秘書	王雅玲	
5	進修部主任 兼任執行副秘書	吳維仁	吳維仁
6	圖書主任	柯慧芬	
7	輔導室	賴純真	
8	實習組	陳仕珉	陳仕珉
9	國文科召集人 兼任社會科召集人	翟芳益	翟芳益
10	英文科召集人	魏玉萍	魏玉萍
11	建教組 兼任體育科召集人	陳永吉	
12	資訊科召集人	葉宏麒	葉宏麒
13	汽車科主任	黃朝彥	黃朝彥
14	時尚科主任	葉欣青	葉欣青
15	餐觀科主任	游博俊	游博俊
16	教師代表	楊惠蘭	楊惠蘭
17	家長代表		✓
18	學生代表		

育民工家 107 學年第一學期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7 年 09 月 11 日(星期二) 16：50

會議地點：視聽教室

與會人員：如附件

會議紀錄：

主席報告：略

教學組報告：本校正規班 108 新課綱已經大致抵定，在 10 月份參加完課程計畫上傳研究後會再行上傳。

本次會議重點在於討論本校 108 實用技能班及建教班課程規劃。感謝王雅玲主任提供實用技能班及建教班 108 課綱計畫書。針對實用技能班及建教班一般科目擬訂，教學組先行參考正規班課程規劃後，大致擬訂了實用技能班及建教班部定一般科目課程。提請討論。

提案討論：

提案一：針對本校 108 學年度實用技能班課程規劃中之部定一般科目之開課學期及學分規劃，提請討論。

依據：依據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規定辦理。

說明：108 實用技能班新課綱之部定一般科目僅 36 學分，但為能盡速擬訂出 108 實用技能班部定一般科目，教學組已先行參考正規班部定一般科目擬訂，其相關規劃請詳閱附件。

討論：

教學組：但因正規班部定一般科目學分數為 70 學分，故先行將所差異所科目及學分開設於校訂必修一般科目中，因職未參與實用技能班課綱之訂定。就教於與會同仁，實用技能班能否規劃校訂必修一般科目？

若 108 實用技能班課綱，校內可規劃校訂必選一般科目，則先行規劃之一般科目是否適當，提請討論。

結論：通過。

提案二：針對本校 108 學年度建教班課程規劃中之部定一般科目之開課學期及學分規劃，提請討論。

依據：依據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規定辦理。

說明：建教班之部定一般科目學分 54 學分以上，為能盡速擬訂出本校 108 建教班之部定一般科目，教學組已先行參考正規班部定一般科目擬訂，其相關規劃請詳閱附件。

討論：

王雅玲主任：依規定實用技能班及建教班課綱應同步，要訂定各學制之一般科目，非參照正規班，書籍也是。此外，教學組提供之建教班課程規劃表非 108 正確版本。

教學組：實用技能班及建教班部定一般科目無法同步，二個學分不同。請參閱附件(實用技能班及建教班計畫書格式是王雅玲主任提供)。

王雅玲主任：已於上週行政會報提出說明，請再行確認。此外，建議：部定一般科目應平均於各學年，不要都規劃在一年級會造成實習課程無法列入一年級課程中之情形。

教學組：一般科目訂定皆是透過課發會決議通過後辦理。若委員認為規劃有不當，亦可現在表決是否修正(10 月份會有正規班課綱上傳研習)。

決議：(一)因教學組未參與行政會報，故未取得建教班課程規劃表之相關資訊，待確認建教班課程規劃表之版本後擇期再行招開會議討論。

(二)一般科目開設學期及學分數規劃，皆是透過課發會決議後辦理。一般科目之開設學期、學分依原規劃暫不修正，但針對一般科目之開設應平均於各學年度之建議，列入會議紀錄作為一下學年規劃課綱之參考依據。

臨時動議：

一、針對本校正規班 108 新課綱中部定一般科目之生活科技領域原規劃資訊科技課程，為能更活化課程，以提高學生參與度，建議課程更改生活科技課程。

決議：同意，經詢問與會資訊召集人(葉宏麒老師)意見後通過。

散會：17：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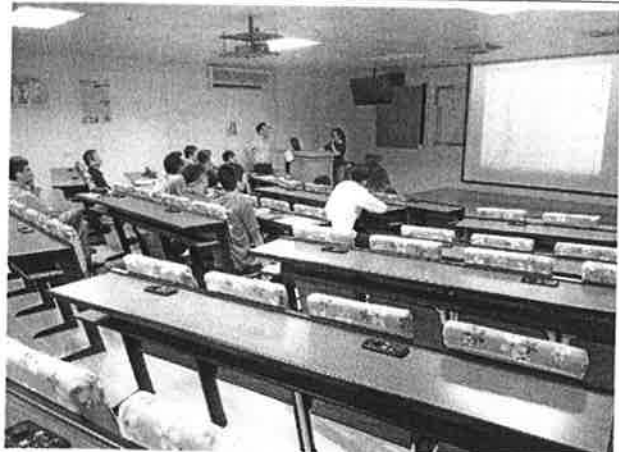
民工家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課發會會議活動實施照片

時間：107 年 9 月 11 日（星期二）16 時 5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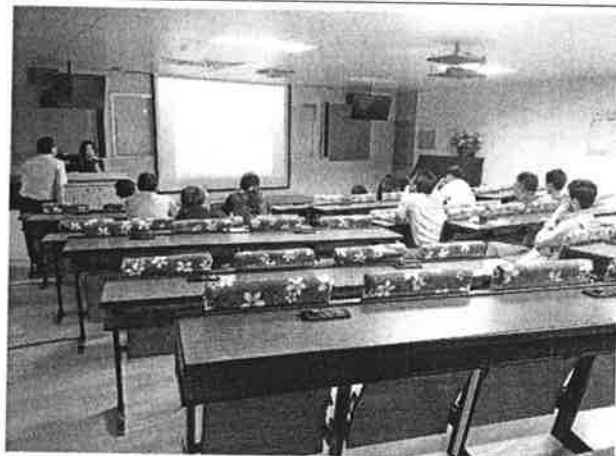
地點：視聽教室

主持人：賀思安主任

業務報告：楊惠蘭組長



教學報告



教學組報告-實用技能課程規劃



王雅玲主任提問(一)



王雅玲主任提問(二)



會議討論情形(一)



會議討論情形(二)

表 6-1-○ ○○群○○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續)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日間上課)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名稱	學分	名稱	學分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必修	一般科目	0學分 0%	國文	10			3	3	2	2		
			英文	8			2	2	2	2		
			數學	10			2	2	3	3		
			生活與休閒	10		2	2	2	2	2		
			小計	38		2	9	9	9	9		
	專業科目	0學分 0%										
			小計									
	實習科目	0學分 0%	專題實作	2-6								
			職涯體驗	2								
			小計									
	必修學分數合計											
	校訂選修	一般科目	0學分 0%	○○○○							<input type="checkbox"/> 跨班	
				○○○○							<input type="checkbox"/> 跨班	
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專業科目		0學分 0%	○○○○								<input type="checkbox"/> 跨班	
			○○○○								<input type="checkbox"/> 跨班	
			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實習科目		0學分 0%	○○○○								<input type="checkbox"/> 跨班	
			○○○○								<input type="checkbox"/> 跨班	
			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校訂選修實習科目開設00學分
選修學分數合計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124-140								
學分上限總計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系統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18	2-3	2-3	2-3	2-3	2-3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12-18節。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12	0-2	0-2	0-2	0-2	0-2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6-12節。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建設

表三 課程調整計畫表

○○○學校(108學年) ○○科階梯式建教合作課程調整計畫表

課程類別	科	目	授課節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名稱	名稱	原學分	訂分	學分	一	寒假	二	暑假	一	寒假	二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階段四	
部 定 必 修 科 目	語文領域	國文 I - IV	16	12	3		3		3		3					
		英文 I - IV	12	8	2		2		2		2					
	數學領域	數學	4-8	8	2		2		2		2					
		歷史	6-10	2	2											
	地理	2		2		2										
	社會領域	公民與社會	4-6	1	1				2							
		基礎物理		2	2											
	自然領域	基礎化學	4	1	1		1									
		基礎生物		2	2				2							
	藝術領域 (各校自選 二科)	音樂	4	0	0											
		美術		2	2											
	生活領域 (各校自選 二科)	藝術生活	4	2	2		2									
		生活科技		2	2											
		家政		0	0											
		計算機概論		0	0											
	健康與體育領域	生涯規劃	4	0	0											
		法律與生活		0	0											
	全民國防教育	環境科學概論	4	2	2							2				
體育 I - VI		12		8	2		2		2		2					
健康與體育領域	健康與護理 I II	2	2	1		1										
	全民國防教育 I II	2	2	1		1										
科目小計		54以上	58	18		16		13		11						
專業及實習科目																
	科目小計															
部定必修科目合計																
校訂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專題製作	2														
	職業科目															
	科目小計															
實習科目	職前訓練	2									2					
	○○○(返校實習科目1)										2					
	○○○(返校實習科目2)												2			
	建教合作 機構專業 實習	○○科職業技能訓練 I	4								4					
建教合作 機構專業 實習	○○科職業技能訓練 II	4										4				
	○○科職業技能訓練 III	4											4			